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上午10:00在公司B4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杨辉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祯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过充分的讨论，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在生产、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情况，一致通过了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—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三日